

講題：『蒙大恩的女子!』

經文：路加福音 1:26-38

講員：楊方苑菁傳道



引言：

「我心尊主為大，我靈以神我的救主為樂。」(路 1：46-47)

〈蒙大恩的馬利亞明白的三件事〉

I. 在懷疑不信時，相信神可以把卑微變為豐盛（神能成就一切）

「因為他顧念他使女的卑微；從今以後，萬代要稱我有福。那有權能的，為我成就了大事；他的名為聖。他憐憫敬畏他的人，直到世世代代。」(路 1:48-50)

-敬畏神話-把神的應許傳記心中

-追求聖潔-敬虔、屬靈的品格

* **相信神的全能，祂成就一切**

「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，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，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他，他必指引你的路。」(箴 3：5-6)

II. 在驚慌迷惘時，相信神可以把不知變為引導（神在前面導引）

「天使回答說：聖靈要臨到你身上，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，因此所要生的聖者必稱為神的兒子（或作：所要生的，必稱為聖，稱為神的兒子）。」(路 1:35)

-單純的心-當人面對不知的前路，神有恩典和能力

-順服信靠-神比我們知道的更多、更早

* **相信神的信實，祂掌管明天**

「耶和華必在你前面行，他必與你同在，必不撇下你，也不丟棄你。不要懼怕，也不要驚惶。」(申 31: 8)

III. 在害怕不足時，相信神可以把恐懼變為安慰（神常與我同在）

「因為，出於神的話，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。」(路 1:37)

-讓神加給我能力

-讓別人來幫助我

* **相信神的慈愛，祂必看顧我**

「有耶和華幫助我，我必不懼怕，人能把我怎麼樣呢？」(詩 118：6)

立志：

無論今天我在怎麼樣的景況，我願意順服，不再堅持己見，專心仰望神。求聖靈更新我的思想，重新直正我的靈，保守我忠心完成主託付的使命，直到耶穌基督再來的日子。

「弟兄們，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著了，我只有的一件事，就是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的，向著標竿直跑，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。」 (腓 3:13-14)